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疫情防控经费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黄瑞虎

联系电话：6622353

填报日期：2024.07.10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2年，为做好“1023”等疫情防控工作，我中心一是抽调环卫人员，购买生活用品、药品等，闭环集中管理，以最高标准、最大力度、最快速度，科学合理做好封控疫区非常时期道路清扫、垃圾清运、垃圾点及人员车辆消杀等工作，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二是协助县环保部门清运医疗垃圾。两项合计支出40多万元，2023年，县财政分二次共拨回40万元。

（二）项目决策情况。

疫情重置费用经县分管领导签字审核后报送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县财政分二次共核拨40万元，用于解决我中心已垫付的疫情处置费用和支付应付未付的医疗垃圾清运费。

（三）绩效目标。

做好封控疫区非常时期道路清扫、垃圾清运、垃圾点及人员车辆消杀等工作，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增派人手、车辆，协助县环保部门清运医疗垃圾。

二、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评分标准和打分口径，本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目标管理。

（1）目标设置完整性

本项目设置了数量、质量、成本等产出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

（2）目标设置合理性

本项目根据项目实际和预期效果设置绩效目标，目标科学合理。

（3）目标设置可衡量性

本项目设置的产出指标具有可衡量性。

（二）过程分析

1. 事项管理。

（1）资金支出率

截止 2023 年度，本项目资金支出率 100%。

（2）支出规范性

本项目资金按规定程序进行申请审批，符合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有关制度规定，未出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

（3）监管有效性

经对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自查，不存在绩效目标偏离和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

（三）产出分析

本项目资金各项产出指标均能实现。

（四）效益分析

本项目资金确保了疫情封控期间生活垃圾处理安全有序进行，对疫情控制起到了积极作用。

三、存在问题。

无。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